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**

**保费收入公告**

本公司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保寿险”）、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保产险”）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822.34 亿元、人民币 491.64 亿元，上述数据将于中国保监会网站（[www.circ.gov.cn](http://www.circ.gov.cn)）公布。

太保寿险和太保产险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原保险业务收入分类明细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百万元

太保寿险	2016 年 1-6 月
<b>原保险业务收入</b>	
个人业务	72,685
新保业务	25,722
期缴	24,865
趸缴	857
续期业务	46,963
法人渠道业务	9,549
新保业务	5,552
期缴	219
趸缴	5,333
续期业务	3,997
<b>合计</b>	<b>82,234</b>

太保产险	2016年1-6月
原保险业务收入	
机动车辆险	37,655
非机动车辆险	11,509
合计	<b>49,164</b>

注：由于四舍五入，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细微差别。

上述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数据未经审计，提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15日